

证券代码：874690

证券简称：博奇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00-10：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90	博奇科技	2025 年 5 月 2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经营状况以及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形成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5）及《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36）。

（四）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确认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确认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的大信审字[2025]23-001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5）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分析梳理，并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及业务拓展计划及财务状况，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了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的财务工作规范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关支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费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八）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对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SAGE AUTOMOTIVE INTERIORS,INC.，李玉波，谭华龙，彭斌。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运营情况，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SAGE AUTOMOTIVE INTERIORS,INC.，李玉波，谭华龙，彭斌。

（十）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SAGE AUTOMOTIVE INTERIORS,INC.，李玉波，谭华龙，彭斌。

（十一）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的基础上，制定《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SAGE AUTOMOTIVE INTERIORS,INC.，李玉波，谭华龙，彭斌。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发布的《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彭凯茜，027-69813323。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